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5-009

##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8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以1.5亿元（含）—3亿元（含）自有资金、以回购价格不超过35.90元/股（含）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不超过35.9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35.6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9）、《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4年9月6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2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1%，最高成交价为23.4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2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77,59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股份回购实施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2024年10月9日、2024年11月5日、2024年12月3日、2025年1月3日及2025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2024-067、2024-075、2024-077、2025-001、2025-008）。

3、本次股份回购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9月6日至2025年2月24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0,209,3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6%，最高成交价为33.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2.6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9,968,245.71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比例及回购实施期限等与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 四、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控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林吉芳女士（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向公司引入战略资源、协同开发资源，同时考虑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矿产资源领域的龙头企

业，具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开发经验及管理经验，为实现双方优势互补，降低资源开发的不确定性，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规定，于2025年1月17日、2025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和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拟转让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协议签署时间	变动方式	拟变动前持有股数（股）	拟变动股数（股）	拟变动后持有股数（股）
1	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6日	协议转让	361,588,493	-250,461,011	111,127,482
2	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			72,042,679	-22,726,793	49,315,886
3	林吉芳			3,504,699	-3,504,699	0
4	肖瑶			22,000	0	22,000

注：本表中“拟变动前持有股数”与《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和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中“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不一致主要系统计口径不同。

前述协议转让事项的实施尚需取得国资监管有权主体批准，尚需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有关经营者集中事项的批准，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确认后，才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上述审批及确认是否可以通过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协议转让股份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其他相关主体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

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0,209,3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并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580,435,073 股变更为 1,570,225,745 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预计如下：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00	0.00%	16,5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80,418,573	100%	1,570,209,245	100.00%
总股本	1,580,435,073	100%	1,570,225,745	100.00%

注：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办理结果为准。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之前此次回购的所有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并相应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